

附表二：特定課程師資規範表

課程	訓練大綱	講師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通識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內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事故應變體系及應變單位介紹。</li> <li>2. 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事故相關法規及通報機制簡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現(曾)任環保機關相關職務者。</li> <li>2. 其他具法規執行實務經驗,經本署同意者。</li> </ol>
技術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包括一般毒理學術語,如LD<sub>50</sub>、PELs、TLVs作用方式,毒性暴露類型/劑量反應關係及暴露於放射性物質。</li> <li>2. 應變人員評估事故潛在物理和化學危害所必需之化合物之化學與物理特性。</li> <li>3. 熟悉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事故應變資訊查詢及運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技術級講師資格。</li> <li>2. 公(私)立大專院校助理教授以上,具三年以上相關課程教學經驗,經本署同意者。</li> </ol>
技術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廠場常見之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貯存、生產設備、設施及容器之種類、安全設計、可能危害介紹。</li> <li>2. 室內化學品儲藏室、管線及其他設施之可能危害介紹。</li> <li>3. 各類型裝載或運輸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之運輸工具及容器介紹。</li> <li>4. 國際運輸容器辨識及介紹。</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技術級講師資格。</li> <li>2. 現(曾)任槽車運輸、壓力容器、石化及科技相關產業實務經驗達五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li> </ol>
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技術</li> </ol>

術 課 程	<p>質事故偵檢策略及設備介紹。</p> <p>2. 緊急採樣策略及設備介紹。</p> <p>3. 未知物偵檢實作。</p>	<p>級講師資格。</p> <p>2. 現(曾)任偵檢相關實務經驗達五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p>
技 術 課 程	<p>1. 介紹毒性及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事故應變之行動方案與各式控制技術。</p> <p>2. 常見槽體閥件介紹。</p> <p>3. 各種容器、管線止漏與控制技術實作</p> <p>4. 槽體移槽實作。</p>	<p>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技術級講師資格。</p> <p>2. 現(曾)任槽車運輸、壓力容器、石化及科技相關產業實務經驗達五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p>
指 揮 課 程	<p>1. 認識大眾媒體的角色。</p> <p>2. 資訊流通與保密。</p> <p>3. 新聞聯絡的要領。</p> <p>4. 對外發言綱要。</p>	<p>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指揮級講師資格。</p> <p>2. 現(曾)任媒體、公共關係等相關實務經驗達三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p>
專 家 課 程	<p>1. 針對槽車的事故，說明實施外洩和洩漏控制程序所需方法、程序、風險、安全預防措施與設備。</p> <p>2. 針對翻覆的槽車，說明翻正槽體的評估因素。</p> <p>3. 說明槽車內容物的各種移除排空技術之目的、相關潛在風險、實施程序及安全預防措施。</p> <p>4. 常壓槽體/貨櫃槽上各種配件洩漏控制實作。</p> <p>5. 高壓槽體上各種配件洩漏控制實作。</p> <p>6. 高壓槽體上各種移除排空技</p>	<p>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專家級講師資格。</p> <p>2. 現(曾)任槽車運輸、壓力容器、石化及科技相關產業實務經驗達十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p>

	術實作。	
專家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直讀式儀器介紹。</li> <li>2. 氣相層析質譜儀介紹。</li> <li>3. 傅立葉轉換紅外光譜儀介紹。</li> <li>4. 標準氣體偵檢實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專家級講師資格。</li> <li>2. 公(私)立大專院校助理教授以上學校任教相關課程具三年以上教學經驗,經本署同意者。</li> <li>3. 現(曾)任偵檢相關實務經驗達五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li> </ol>
專家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說明各種鋼瓶/鋼桶洩漏控制相關風險、實施所需設備之程序,以及控制洩漏之安全預防措施。</li> <li>2. 氣體鋼瓶/鋼桶止漏、移除排空技術實作(鋼瓶炮桶、Kit A/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應變人員訓練課程專家級講師資格。</li> <li>2. 現(曾)任槽車運輸、壓力容器、石化及科技相關產業實務經驗達十年以上,經本署同意者。</li> </ol>